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俞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志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1,515,012.24	15,426,636.36	10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54,506.76	-12,325,143.26	-2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40,623.27	-12,291,384.28	-2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40,524.19	-44,770,530.82	5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9	-0.0507	-12.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9	-0.0507	-12.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2.86%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03,633,048.90	1,542,109,279.42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1,853,590.99	815,328,695.02	-1.65%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67,890,336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5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386.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282.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25.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9.34	
合计	-113,883.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并购整合以及商誉减值风险

并购整合是企业发展壮大的重要路径之一，未来公司将有可能继续实施并购，以外延式发展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但被收购公司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以及并购后双方在经营理念、管理体制、企业文化等方面的融合问题可能给并购整合带来了一定风险；此外，如果某年度宏观经济环境恶化或被收购公司的经营出现风险，相关商誉将对本公司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解决方案：公司将在后期并购中积极稳妥投资，做好尽职调查，科学决策，从源头开始控制风险，加强对事前调查、事中控制和事后整合，选择优势互补的标的，发挥并购双方的协同效应，最大限度降低并购后的融合风险和可能的商誉减值风险。

2、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1,345.55 万元、47,146.82 万元、41,741.1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92%、30.57%、27.76 %。虽然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中石油下属资信良好的各油田分公司和石油管理局，支付能力强。但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急剧变化或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过大，则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

解决方案：一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趋势，适时制定销售回款考核制度，加强对客户的信用考察，最大限度地降低坏账风险；另一方面，针对应收账款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加强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工作，逐步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改善公司经营现金流，努力降低应收账款带来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凌	境内自然人	25.66%	68,733,730	68,733,730	质押	58,637,500
董爱民	境内自然人	9.05%	24,250,064	18,187,548	质押	14,500,000
林悦	境内自然人	4.86%	13,030,446	13,030,446		
北京鸿基大通 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12,912,550	9,684,412	质押	8,800,000
北京鸿海清科 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6,093,100	4,569,825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优选成 长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1.98%	5,303,908	0		
成波	境内自然人	1.57%	4,202,295	3,151,720	质押	1,030,000
庄贵林	境内自然人	1.29%	3,467,600	2,600,700		
何意红	境内自然人	1.11%	2,969,700	0		
全国社保基金 六零二组合	其他	1.03%	2,772,52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董爱民	6,062,516	人民币普通股	6,062,5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优选成 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03,908	人民币普通股	5,303,908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3,228,138	人民币普通股	3,228,138			
何意红	2,9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9,7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2,772,521	人民币普通股	2,772,521			
戴巾英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孙沈滨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0,000			
沈一兵	2,095,013	人民币普通股	2,095,013			
杨继荣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斯一鸣先生外，其余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何意红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69,700 股，合计持有 2,969,7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自然人成波先生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约定购回初始交易股份数量为 1,2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7%。报告期内，成波先生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持有股份数量为 1,0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8%；同时将其原已质押给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265,000 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回购交易，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7%。上述解除质押回购交易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成波先生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持有股份数量为 1,0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8%，此外，成波先生个人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172,2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8%。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俞凌	68,733,730	0	0	68,733,730	首发承诺	2017 年 1 月 22 日
董爱民	18,893,822	706,274	0	18,187,548	首发承诺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10,492,125	807,713	0	9,684,412	首发承诺	2016 年 1 月 26 日

北京鸿海清科 技术有限公司	5,331,375	761,550	0	4,569,825	首发承诺	2016 年 1 月 26 日
成波	3,151,720	0	0	3,151,72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庄贵林	3,125,700	525,000	0	2,600,7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李玉东	1,888,500	138,413	0	1,750,087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刘晓良	1,516,117	375,000	0	1,141,117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张建平	1,531,868	93,737	0	1,438,131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董宝良	905,000	0	0	905,000	首发承诺	2017 年 1 月 23 日
张磊	617,250	41,813	0	575,437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董宝善	329,500	0	0	329,500	首发承诺	2017 年 1 月 23 日
卓明	187,500	2,250	0	185,2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李新	37,500	0	0	37,500	首发承诺	在其亲属张建平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张苑	449,425	0	0	449,425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高戈	2,246,761	0	0	2,246,761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林悦	13,030,446	0	0	13,030,446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戴静	269,509	0	0	269,509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李文嘉	764,093	0	0	764,093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王晨	722,549	0	0	722,549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马勃民	179,915	0	0	179,915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冯国强	539,382	0	0	539,382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1月5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九泰锐智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6,016	0	0	1,626,016	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2016年11月9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2,121	0	0	2,382,121	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2016年11月9日
中国建设银行	406,500	0	0	406,500	重大资产重组	2016年11月9日

股份有限公司 —泓德泓业灵 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组募集配套 资金	
财通基金—工 商银行—财通 基金—富春定 增 281 号资产 管理计划	406,503	0	0	406,503	重大资产重 组募集配套 资金	2016 年 11 月 9 日
财通基金—光 大银行—富春 定增 347 号资 产管理计划	487,804	0	0	487,804	重大资产重 组募集配套 资金	2016 年 11 月 9 日
财通基金—光 大银行—富春 定增 489 号资 产管理计划	813,008	0	0	813,008	重大资产重 组募集配套 资金	2016 年 11 月 9 日
财通基金—光 大银行—富春 定增 535 号资 产管理计划	487,804	0	0	487,804	重大资产重 组募集配套 资金	2016 年 11 月 9 日
合计	141,553,543	3,451,750	0	138,101,793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名称	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31,515,012.24	15,426,636.36	104.29%	公司优化产业布局，积极开拓各类业务所致
营业成本	18,192,538.77	9,489,754.25	91.71%	随公司营业收入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	23,185,929.81	15,601,704.21	48.61%	公司及子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多所致
财务费用	4,860,775.10	3,513,096.32	38.36%	公司贷款规模增大，利息增多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适用 不适用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年度研发项目按照计划顺利推进。截至报告期末，自动化通用控制器 SuperE32 L60X 系列 RTU 第三版正在进行产品化工作，预计 2016 年第二季度完成；SuperE60 模块化 RTU 产品完成研发样机阶段，预计 2016 年第三季度完成小批量及中试生产过程。上述产品公司将作为新一代主流产品，进行海外市场开拓。

在向高端化、智能化、网络化的工业技术主流方向发展而进行的创新型产品研发方面，油气行业控制器 E5303 新型智能化抽油机控制器处于全面测试收尾阶段，产品化工作同步推进；功能安全 RTU RockE 系统，研发和测试工作正常进行，预计 2016 年下半年完成研发阶段。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加快了控制系统国产化研究步伐，基于龙芯中科国产 CPU 的 RTU 的技术研究，自 2015 年下半年立项后，在报告期内已形成阶段性进展，并与龙芯中科签订《战

略合作框架协议》，在 2016 年，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共同致力于国产化 CPU 在工业控制、石油等自动化领域产品中的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自动化控制产品中 CPU 和操作系统的国产化，将有效改善和提高自动化领域信息的安全和控制系统运行安全，公司对此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投入，将很大程度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前 5 大供应商			2015 年 1-3 月前 5 大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供应商名称	金额
1	武汉中油华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441,709.29	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95,299,145.30
2	青岛永拓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1,965,812.04	西安市碑林区宝兴隆电子电器商行	2,000,290.00
3	新疆美特智能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04,273.52	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	944,635.91
4	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	1,315,055.55	新疆丰达凯莱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683,760.70
5	上海欧品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877,691.06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575,623.94
合计		10,104,541.46	合计	99,503,455.85

受公司经营活动季节性的影响，单一供应商或项目的采购情况波动均可能造成采购情况发生较大波动，公司第一季度供应商结构并不能代表公司全年供应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对武汉中油华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金额较大，仅与具体项目执行情况相关，不代表全年业务规模的趋势性变化，亦并非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依赖加大。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前 5 大客户			2015 年 1-3 月前 5 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客户名称	金额
1	中石油长庆油田	5,646,167.89	中石油长庆油田	3,961,852.61

2	荆州市建业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4,687,362.38	中石油新疆油田	3,095,940.95
3	青岛鑫雷音电子有限公司	2,065,282.39	新疆昊亚达仪器仪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848,461.55
4	中石油新疆油田	1,335,128.55	延安延昌装备制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7,435.89
5	天津万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49,612.82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忻州分公司	499,731.63
合计		14,483,554.03	合计	10,003,422.63

公司收入确认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点，且历年来一季度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相对较小，一季度收入的波动不能代表公司全年经营业绩的趋势和变化情况。与 2015 年同期相比，除新疆油田、长庆油田外，收入前五大客户除新增泽天盛海客户外，其他客户单位的变动具有一定得偶发性。2016 年第一季度收入、成本的波动并不能代表公司全年经营业绩的趋势和变化情况。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计划，公司各项工作积极稳步推进，成效显著。

1、市场营销稳步发展

(1) 公司在保持原有油田自动化传统市场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区域市场，成功中标浙江浙能天然气运行有限公司天然气站场SCADA控制系统标准化改造二期项目，成效显著。

(2)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各部门、各子公司市场营销会议，并组织了产品交流和培训，以推进各子公司间产品信息化方案的整合、销售资源复用，发挥市场协同效应。

(3) 公司已陆续接到中石化各油田的中石化生产信息化项目采购订单，并开始批量供货。

(4) 公司以1,035.96万元中标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政策性收购一卡通系统项目，智慧产业业务在粮库领域继2015年郑州兴隆库项目后又有新的突破。

2、研发工作按照年初计划积极推进，控制系统国产化研究步伐加快

报告期内，公司与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共同致力于国产化CPU在工业控制、石油等自动化领域产品中的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3、资本运作，拓展油气服务业务范围

公司2015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拟收购克拉玛依市三达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新技术”）52.40%股权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审核通过。三达新技术是从事油田化学品、撬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提供油田工程技术服务的专业化油

田技术服务企业。若本次收购工作完成，公司油气服务业务将得到有效延伸，进而增加了公司新的稳定利润增长点。

4、收购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提升智慧产业业务服务能力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建筑智能化、安防系统、计算机系统集成、生物识别技术的设计与施工、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及产品研发、生产的综合性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通过此次收购，公司在智慧产业的资质资源、服务能力都得到了很大程度上的提升。

5、绩效考核有效执行，内部管理得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各职能部门与其子公司分别签订了年度任务目标责任书，明确考核指标和奖惩措施；同时，公司成立了流程优化工作组，制定了流程优化推进计划，管理和工作效率有效改善。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收购项目和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该方案于 2016 年 3 月 9 日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考虑、科学决策、充分的市场调研与严格的科学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但由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核准时间、募集资金总额和到位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面临无法及时、充分实施的风险。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智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489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347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535 号资	股份限售承诺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上市之日起起算。	2015-11-09	2016-11-09	正在履行中

	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 281 号资产管理计划					
	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股份限售承诺	<p>交易对方取得上市公司增发的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每 12 个月可解禁因本次重组取得的增发股份的 15%，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全部解禁。若泽天盛海未完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累计承诺利润数，则全体交易对方当年不解禁；若泽天盛海已完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累计承诺利润数，则全体交易对方可按照前述锁定承诺解禁全部累计可解禁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扣除交易对方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需补偿的股份后剩余股份可全部解禁。若交易对方取得上市公司增发的股份当年可解禁，则解禁日分别为安控科技 2015 年度年报公告日的次一交易日或交易对方取得增发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的较晚日期，安控科技 2016 年度年报公告日的次一交易日或交易对方取得增发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的较晚日期，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赠送股份实施公告日的次一交易日。</p> <p>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对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取得股份的交易对方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p>	2015-11-09	2018-11-05	正在履行中

			订并予以执行。			
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泽天盛海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净利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00 万元、3,300 万元、3,700 万元。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价格+现金补偿金额，利润补偿方将另行补偿。如果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或根据减值测试交易对方需另行补偿，则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张苑、戴静、马勃民将按照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2015-11-09	2018-04-30	正在履行中	
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泽天盛海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净利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00 万元、3,300 万元、3,700 万元。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价格+现金补偿金额，利润补偿方将另行补偿。如果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或根据减值测试交易对方需另行补偿，则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张苑、戴静、马勃民将按照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2015-11-09	2018-04-30	正在履行中	
林悦	关于同业竞争、关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开办除泽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p>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天盛海及下属企业外的任何企业、未在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持有股权权益，也未在其他任何企业任职，不存在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情形。</p> <p>2、本人承诺将来也不会持有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的任何股权权益，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在该等企业担任任何职务。</p> <p>3、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本人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本人承诺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优先由上市公司收购该企业或收购该企业从事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部门。</p> <p>4、若违反本承诺函，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损失。</p> <p>5、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或变更。</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2、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确保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和</p>			
--	--	----------------------------------------------------------------------------------------------------------------------------------------------------------------------------------------------------------------------------------------------------------------------------------------------------------------------------------------------------------------------------------------------------------------------------------------------------------------------------------------------------------------------------------------------------------------------------------------------------------------------------------------	--	--	--

			<p>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p> <p>3、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得要求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合法程序，并依法签订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其他承诺	<p>不存在限制或禁止转让情形的承诺：</p> <p>1、本人已履行了泽天盛海《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人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本人依法拥有上述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不存在任何股权代持行为；</p> <p>2、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与其他法律纠纷，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第三方权益或权属受限制情形，也不存在被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扣押、拍卖之情形；</p> <p>3、本人所持泽天盛海股权过户或权属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林悦；高戈； 王晨；李文嘉；冯国强； 马勃民；张苑；戴静	其他承诺	<p>董事会成员提名、工作人员聘任：</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泽天盛海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安控科技作为泽天盛海的股东，将提名三名董事，其余二名董事由交易对方自行提名。</p> <p>本次交易完成后，财务部门其他工作人员的聘用原则上由泽天盛海管理层确定，但应报安控科技备案。</p>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林悦；王晨；冯国强； 高宝喜；赵俊才；覃祝 君；闫宝和；朱淼；黄 利博；周啸柏；王平； 刘宝森；黄金鄂	其他承诺	<p>任职期限、竞业禁止、保密承诺：</p> <p>泽天盛海核心管理团队（包括：林悦、王晨、冯国强、高宝喜、赵俊才、覃祝君、闫宝和、朱淼、黄利博、周啸柏、王平、刘宝森、黄金鄂）自泽天盛海 100% 股权交割完成日起，仍需至少在泽天盛海任职三十六个月，并为之签订期限为三十六个月的《劳动合同》、《竞业限制协议》、《保密协议》，且在泽天盛海不违反该等协议的前提下，不单方解除与泽天盛海的《劳动合同》。泽天盛海核心管理团队（包括：林悦、王晨、冯国强、高宝喜、赵俊才、覃祝君、闫宝和、朱淼、黄利博、周啸柏、王平、刘宝森、黄金鄂）在泽天盛海工作期间及离职之日起三年内，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不得以任何方式受聘于或经营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全部关联方、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利益冲突之公司及业务，既不能到生产、开发、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生产、开发、经营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或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兼职或全职；也不能自行或以任何第三者的名义设立、投资或控股与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有任</p>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何竞争关系或利益冲突的同类企业或经营单位，或从事与泽天盛海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并承诺严守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的秘密，不泄露其所知悉或掌握的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的商业秘密。			
	俞凌；董爱民；成波；斯一鸣；庄贵林；卓明；李士强；刘晓良；张建平；李春福；李玉东；卢铭；宋卫红；唐新强；张磊；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其他承诺	真实性承诺：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俞凌；董宝良；董宝善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后、公司股票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01-23	2017-01-23	正在履行中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后、公司股票上市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3-12-18	2016-01-23	已履行完毕

	李新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后、公司股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张建平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张建平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张建平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张建平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张建平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张建平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张建平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董爱民	股份限售承诺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总数分别不高于 200 万股；减持时，应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造成下跌性影响，且须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方式为通过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该承诺事项股份总数基于股东董爱民、斯一鸣承诺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鉴于公司 2013 年度每十股送十股，则股东董爱民、斯一鸣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总数分别调整为不高于 400 万股，如将来公司继续有送股等情况发生，将按照同比例重新计算减持股份总数。	2013-12-18	2016-01-26	已履行完毕
	俞凌；北京鸿基大通投	股份减持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资有限公司；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董爱民	承诺	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总数分别不高于 300 万股、200 万股、175 万股；减持时，应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造成下跌性影响，且须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方式为通过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若公司上市后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司将督促未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履行减持时应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造成下跌性影响，且须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的义务。该承诺事项股份总数基于股东承诺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			
俞凌；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成波；董爱民；李玉东；刘晓良；张建平；张磊；庄贵林；卓明；李新；董宝善；董宝良	股份减持承诺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成波；董爱民；李玉东；张磊；庄贵林；卓明；	股份减持承诺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俞凌及其亲属董宝良、董宝善，以及上	2014-01-23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董宝善；董宝良		述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持有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或不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仍要履行上述义务。持有公司限售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上市后新当选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须履行上述义务。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公司控股股东将购回本次发行的全部公开发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二级市场价格。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庄贵林；成波；董爱民；卓明；斯一鸣；刘晓良；张建平；李士强；宋卫红；李玉东；张磊；李春福；卢铭；	股份回购承诺	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或职务变动的，仍要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于收到监管部门、交易所、法院关于上述事实认定或处罚的文件后的 1 个月内实施股份回购及赔偿措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交易所、法院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如召开股东大会、征求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取得独立董事的意见等。公司控股股东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股份及赔偿的措施，将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赔偿措施。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开办除公司及下属企业外的任何企业、未在其他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持有股权权益，也未在其他任何企业任职，不存在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情形。二、本人承诺将来也不会持有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的任何股权权益，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在该等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三、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本人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本人承诺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优先由公司收购该企业或收购该企业从事与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部门。四、若违反本承诺函，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损失。五、本承诺函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非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2011-05-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人作为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承诺：自本承诺书出具之日起除了领取薪酬、分配股利、认购股份和差旅备用金外不再与安控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不再与发行人发生借款行为；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	2011-06-03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实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庄贵林；成波；董爱民；卓明；斯一鸣；宋卫红；李玉东；张磊；李春福；卢铭；唐新强	IPO 稳定 股价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民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五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上市后五年内，公司股票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成交均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2、采取的具体措施：当达到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税后金额之中的高者；其他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金额各自不低于 100 万元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税后金额之中的高者。当公司股价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停止增持。3、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程序：公司股票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成交均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公告，并及时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情况。	2014-01-23	2019-01-23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其他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人的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做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如未履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民事赔偿责任，在承诺履行完毕前不能领取公司现金分红，若有所得，将扣除合理成本、税费后的所得额全部交归公司所有。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公司、董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履行对投资者损失赔偿义务的，本人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庄贵林；成波；董爱民；卓明；斯一鸣；刘晓良；张建平；李士强；宋卫红；李玉东；张磊；李春福；卢铭	其他承诺	公司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人的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做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如未履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民事赔偿责任，在承诺履行完毕前不能领取公司现金分红，若有所得，将扣除合理成本、税费后的所得额全部交归公司所有。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若未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事项，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民事赔偿责任。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其他承诺	自 2011 年 5 月起，公司将按规定为员工办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和决定，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公司未为部分员工办理或足额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承担其他损失（包括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本人承诺，自公司发生上述补缴、罚款或其他损失之日起五日内，本人无条件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补偿予公司。	2011-04-2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俞凌；董爱民；斯一鸣；成波；庄贵林；卓明；刘晓良；张建平；李士强；李春福；宋卫红；唐新强；李玉东；张磊；卢铭；聂荣欣	股份增持承诺	公司股票复牌后六个月内，公司所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所有高级管理人员、所有监事及证券事务代表共计 16 人拟增持本公司股票，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07-13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06.45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4.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06.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1,624.74	11,624.74	0.00	11,624.74	100.00%	2015 年 1 月 15 日	2,310.99	2,310.99	是	否
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41.74	3,241.74	804.68	3,241.74	100.00%	2016 年 1 月 15 日	--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866.48	14,866.48	804.68	14,866.48	--	--	2,310.99	2,310.99	--	--
超募资金投向											
		39.97	39.97	39.97	39.97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4,906.45	14,906.45	844.65	14,906.45	--	--	2,310.99	2,310.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公司独立董事俞鹏女士、周东华先生、赵斌先生经核查出具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审字【2014】0824 号《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公司在 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p> <p>2016年1月28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账户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840,503.80 元，其中利息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935.55 元。同日划转完成后公司即对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处理，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p>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4 亿，用于克拉玛依市三达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2.40% 股权收购项目及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6 年 2 月 23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

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利润分配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630,771.92	120,880,218.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100.00	174,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85,787.51	45,849,733.12
应收账款	417,411,063.93	471,468,187.82
预付款项	51,844,494.11	31,610,908.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968,068.62	8,463,698.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6,837,561.14	211,608,986.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500,000.00	9,9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223,722.47	8,920,203.08
流动资产合计	850,327,569.70	908,876,536.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00,000.00	10,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493,008.72	65,116,101.77
投资性房地产	3,855,554.51	3,880,153.31
固定资产	170,918,472.48	173,729,855.97
在建工程	50,646,865.12	47,831,055.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976,685.71	30,231,042.50
开发支出	6,062,077.78	4,764,998.25
商誉	284,276,183.27	277,232,809.31
长期待摊费用	4,739,209.04	5,864,10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39,454.78	13,782,62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7,967.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305,479.20	633,232,743.14
资产总计	1,503,633,048.90	1,542,109,279.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6,918,927.00	400,179,627.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823,747.14	16,823,747.14

应付账款	163,734,968.74	185,517,992.36
预收款项	17,406,453.79	12,167,483.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15,678.89	6,882,083.79
应交税费	5,977,783.76	41,508,706.89
应付利息		5,685.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527,517.01	13,929,502.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0,000.00	5,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6,405,076.33	682,414,828.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800,000.00	27,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53,333.33	65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6,629.70	3,258,205.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99,963.03	31,711,538.67
负债合计	688,505,039.36	714,126,367.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890,336.00	267,890,3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168,300.46	335,380,635.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1,218.11	119,480.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728,164.12	28,728,164.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7,955,572.30	183,210,07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853,590.99	815,328,695.02
少数股东权益	13,274,418.55	12,654,21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5,128,009.54	827,982,91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3,633,048.90	1,542,109,279.42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926,715.43	69,142,183.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72,036.00	45,605,885.26

应收账款	342,698,287.84	373,872,901.17
预付款项	7,510,552.42	5,401,484.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97,200.00	
其他应收款	84,830,553.38	67,806,808.43
存货	122,316,577.12	108,686,919.8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39,151.31	2,338,050.87
流动资产合计	634,091,073.50	672,854,233.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4,088,599.77	543,529,386.77
投资性房地产	3,855,554.51	3,880,153.31
固定资产	147,533,714.92	149,884,163.8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983,244.08	5,271,330.62
开发支出	4,764,788.76	4,764,998.2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43,710.78	2,805,88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20,127.17	4,068,23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6,089,739.99	714,204,147.58
资产总计	1,370,180,813.49	1,387,058,380.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2,548,827.00	349,748,82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93,947.14	15,993,947.14
应付账款	184,358,209.84	181,539,859.64
预收款项	2,340,051.74	488,080.74
应付职工薪酬	1,090,636.51	3,555,366.64
应交税费	529,814.53	26,128,436.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504,694.80	42,190,777.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7,366,181.56	619,645,29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3,683.34	1,597,921.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683.34	1,597,921.38
负债合计	609,159,864.90	621,243,216.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890,336.00	267,890,3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8,110,256.62	336,322,591.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728,164.12	28,728,164.12
未分配利润	126,292,191.85	132,874,072.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1,020,948.59	765,815,16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0,180,813.49	1,387,058,380.80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慧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515,012.24	15,426,636.36
其中：营业收入	31,515,012.24	15,426,636.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345,286.21	30,049,550.41
其中：营业成本	18,192,538.77	9,489,754.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084.52	243,986.41
销售费用	8,310,182.82	7,249,481.75
管理费用	23,185,929.81	15,601,704.21
财务费用	4,860,775.10	3,513,096.32
资产减值损失	-2,524,224.81	-6,048,472.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563.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68,337.44	-14,622,914.05
加：营业外收入	855,878.98	337,620.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5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3,747.99	56,496.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536.55	56,496.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76,206.45	-14,341,790.34
减：所得税费用	-3,222,730.04	-1,907,330.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53,476.41	-12,434,459.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54,506.76	-12,325,143.26
少数股东损益	-2,098,969.65	-109,316.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62.46	4,626.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62.46	4,626.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62.46	4,626.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62.46	4,626.4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61,738.87	-12,429,83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62,769.22	-12,320,516.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8,969.65	-109,316.5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69	-0.05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69	-0.0507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慧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522,308.00	5,640,636.34
减：营业成本	11,492,554.22	2,224,720.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8,015.75	34,506.18
销售费用	4,431,107.40	6,333,718.44
管理费用	11,741,409.73	10,590,070.51

财务费用	4,309,407.70	3,572,967.57
资产减值损失	-3,063,994.55	-4,462,807.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7,2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78,992.25	-12,652,539.56
加：营业外收入	402,184.17	321,620.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61,203.48	56,496.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536.55	56,496.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38,011.56	-12,387,415.85
减：所得税费用	-1,556,131.00	-1,579,427.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1,880.56	-10,807,988.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81,880.56	-10,807,988.2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46	-0.04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46	-0.0445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慧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128,122.88	107,552,823.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7,763.99	372,32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3,761.96	2,291,84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739,648.83	110,216,993.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956,787.37	89,935,442.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76,350.75	22,353,57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64,621.79	27,042,63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82,413.11	15,655,87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580,173.02	154,987,52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0,524.19	-44,770,53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3,666.87	15,796,303.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346,104.47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89,771.34	18,696,30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89,771.34	-18,689,30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0	132,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00,000.00	132,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200,000.00	126,287,611.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37,611.80	3,714,804.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337,611.80	130,011,40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2,388.20	2,238,59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2.04	1.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69,049.37	-61,221,234.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481,672.91	140,078,472.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12,623.54	78,857,237.48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慧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136,724.00	92,797,69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6,225.53	320,840.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8,620.74	14,586,18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461,570.27	107,704,728.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50,482.33	67,385,129.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03,348.13	15,926,24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06,913.87	13,774,57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97,282.54	20,222,65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158,026.87	117,308,61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3,543.40	-9,603,88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3,063,834.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59,213.00	55,048,61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701,024.63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60,237.63	61,012,452.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60,237.63	-61,005,45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000,000.00	132,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00,000.00	132,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200,000.00	126,287,611.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31,578.94	3,714,804.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31,578.94	130,011,40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8,421.06	2,238,59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88,273.17	-68,370,739.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21,041.46	106,430,89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32,768.29	38,060,154.12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慧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